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资料，经讨论后，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对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核查，该专项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实现公司票据的集中统筹管理，全面盘活票据资产，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共享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

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质押的票据合计余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在业务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关于拟为关联方中世国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中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世国际”）系公司的联营公司，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薄世久担任中世国际董事，中甫（上海）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甫航运”）为中世国际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中甫航运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拟为中甫航运提供的担保是基于上述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公司联营公司中世国际为本次担保事项提供了反担保，能保证额度内款项不被滥用和及时偿还，符合《公司章程》、《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同时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长远利益。本次担保事项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与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信息披露充分。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上述公司提供的担保，根据公司章程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拟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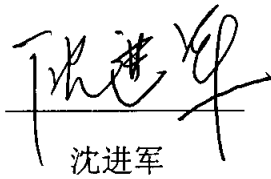
常熟长恒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长恒”）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长久物流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拟为常熟长恒提供的担保是基于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升其营运效率，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且被担保人为全资孙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能保证额度内款项不被滥用和及时偿还。同时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长远利益。本次担保事项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

程序与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信息披露充分。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以下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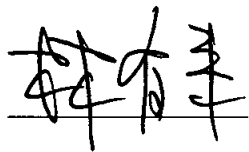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沈进军

[本页无正文，以下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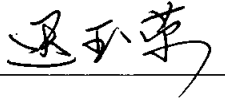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林有来'.

林有来

[本页无正文，以下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迟玉荣